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采购编号: HNZC2019-017-002

项目名称:海秀快速路(秀英段)两侧立面清洗项目

采 购 人:海口市秀英区市政维修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2019年9月

目 录

| 第一章 | 采购公告 |
|------|-----------|
| 第二章 | 用户需求书 |
| 第三章 | 供应商须知 |
| 第四章 | 合同条款 |
| 第五章 |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
| 第六章 | 评审方法和程序 |
| 附表一、 | 初步审查表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受海口市秀英区市政维修管理中心的委托,就以下(采购编号:HNZC2019-017-002、海秀快速路(秀英段)两侧立面清洗项目)项目所需的相关服务,组织竞争性谈判,欢迎合格的国内供应商提交密封报价。有关事项如下:

- 一、竞争性谈判项目的名称、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或项目基本概况及采购预算
- 1、名称:海秀快速路(秀英段)两侧立面清洗项目
- 2、用途:工作需要
- 3、数量及分包:一批不分包(详见用户需求书)
- 4、简要技术要求或项目基本概况:海口市秀英区市政维修管理中心 采购海秀快速路(秀英段)两侧立面清洗项目服务,其他详见《用 户需求书》。
- 5、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 68. 047391 万元,最高限价为 68. 047391 万元,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必须在本公司报名并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参加本项目的,并按时 提交保证金的。
-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 3、提供2019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
- 4、提供2019年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
-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录声明函。

- 6、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响应,不允许只对其中部 分内容进行响应,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和保证金缴纳相关事项
- 1、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时间: 2019 年 9 月 5 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10 日(上午 9:00-12:00 下午 14:30-17:00)
- 2、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地点(联系电话):海口市国贸路 49 号中衡大厦 13 楼 A 座梁安伟先生 18976367180
- 3、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方式:报名购买,出示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副本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以上复印件均加盖公章)。
- 4、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人民币 100 元/套(售后不退)
- 5、保证金缴纳相关事项

保证金的金额: 10000 元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 2019年9月11日8时30分

保证金缴纳帐户名称: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海口国贸支行

帐 号: 2201028119200122488

财务联系人: 郑小姐 联系电话: 0898-68501523

四、响应文件递交和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 1、递交响应文件时间: 2019 年 9 月 11 日 08:30-09:00 时(北京时间)
- 2、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 2019 年 9 月 11 日 09:00 时 (北京时间)
- 3、开启地点:海口市国贸路 49 号中衡大厦 13 楼 A 座会议室。
- 五、采购信息及采购结果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

- 六、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1、采购人名称:海口市秀英区市政维修管理中心
- 2、采购项目联系人: 李小姐
- 3、采购人地址:海口市秀英区秀英大道29号海秀商城5楼
- 4、联系电话: 0898-68604897
- 七、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1、代理机构名称: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 2、项目联系人: 贾玲
- 3、代理机构地点:海口市国贸路 49 号中衡大厦 13 楼 A 座
- 4、联系电话: 0898-68501635/13976096820

电子邮箱: JL_1399@163.com

传真: 0898-68501527 邮编: 570125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2019年9月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 一、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天。
- 二、服务地点:用户指定。
- 三、付款条件: 由双方协商
-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采购公告

五、服务要求:

本项目为海秀快速路(秀英段)两侧立面清洗项目,位于海口 市海秀快速路(秀英段)。工作内容为清洗墙面及玻璃窗、防盗网除 锈刷漆、瓦房修补等。

- (一)清洗内容(详见《海秀建筑立面清洗方案》)
- 1、清洗立面墙体、窗户、防盗网
- 2、防盗网除锈刷防锈漆
- 3、修补破损窗扇
- 4、修补破损民宅
- 5、具体工程量根据施工现场确认
- (二)清洗说明
- 1、采用"钙化清洁剂"(按1:10或1:5比例稀释)、中性全能清洁剂(1:50比例稀释)、"墙地砖清洁剂"及"水泥浆清洁剂"。
- 2、用以上4种清洁剂在建筑物外墙面选择一处典型的污染表面进行小样清洗,确定清洁剂的种类和稀释比例。
- 3、对外墙面砖表面清洗的程序如下:
 - (1) 将清洗滚筒浸入水桶内的清洁剂溶液里浸泡。

- (2) 用浸有清洁液的清洗滚筒在外墙面砖表面用力来回滚动擦拭, 使污垢润湿、脱离。
- (3) 用清洗水管中的清水冲洗干净,使外墙面砖表面无污垢和清洁剂溶液的残留物留存。
- 4、对外墙玻璃棉清洗的程序如下:
 - (1) 将抹水器浸入水桶的清洁剂溶液中浸泡。
- (2) 用浸泡过的清洁剂溶液的抹水器在玻璃装饰材料表面涂抹,注 意不得将污水飞溅到其他装饰材料的表面上。
- (3) 刮水器刮擦时,除了刮擦干净玻璃表面外,仍要防止对其他装饰材料表面的再次污染。
- (4) 要把流到结构硅酮密封胶缝隙中的污水擦干净,否则污水会再次渗到已刮干净的玻璃表面上,造成再次污染。
 - (5) 刮擦完玻璃后,如果是阴天,应用全棉毛巾抹干。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 1. 名词解释
- 1.1 采购人:海口市秀英区市政维修管理中心
- 1.2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 1.3 供应商:已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2.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 3. 合格的供应商
-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 3.2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的条件。
- 3.3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 4. 相关费用

无论报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法律适用

本次采购活动及由本次采购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6.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 7.1 竞争性谈判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附表 1: 初步审查表

请仔细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 7.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 7.3 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8.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若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点,可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 9.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 9.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均可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修正。
- 9.2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更正,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更正公告将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
- 9.3 当竞争性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 9.4 供应商在收到更正公告后,应于一个工作日内正式书面回函采购代理机构。 逾期不回的,采购代理机构视同供应商已收到更正公告。
- 9.5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 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和开启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 所有购买了同一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 10.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 10.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 10.3 除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五章中另有规定外, 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 10.4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1. 1 响应文件格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编制。
- 11.2 若供应商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 12. 报价要求
- 12.1 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全部服务的价格及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 12.2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 13. 报价货币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14. 保证金
- 14.1 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报价的必要条件,保证金金额: 10000 元/人民币,在保证金单据上必须注明采购编号。
- 14.2 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并符合下列规定:

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到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保证金未到达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14.3 若供应商不按规定提交保证金,或提交保证金而未注明所报价的项目编号及分包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 14.4 保证金的退还
- 14.4.1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除有特殊情况外)。

- 14.4.2 落标的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14.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报价的;
 - (2) 成交供应商不按第29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4)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5)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5. 投标有效期
- 15.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六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16.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 16.1 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固定胶装。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 16.2 提供与正本一致的电子文件(PDF格式)1份,并将U盘(U盘上请标明公司名称)密封在"报价信封"中,电子介质的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6.3 响应文件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 16.4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逐页签署和加盖公章。
- 16.5 响应文件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修改处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加盖公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 17. 1 投标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投标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 17.2 投标专用袋(箱)上须按招标人提供的格式注明:
 - (1) 采购编号及项目名称:
 - (2) 分包号(如有的话):
 - (3) 投标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和传真:
- 17.3 投标人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备有一个"报价信封",并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入该信封:
- (1) 从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的报价一览表;
- (2) 交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3) 响应函。
- 17.4 响应文件未按第 17.1、17.2 及 17.3 条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招标人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18.1 供应商须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 18.2 若采购代理机构按 9.5 条规定推迟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 19.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0.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代理机构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20.2 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6 条规定签署,正、副本分别密封,并按第 17.3 条规定标记,还须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修

改文件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 20.3 供应商不得在报价截止时间以后修改响应文件。
- 20.4 供应商不得在报价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否则保证金将被没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及评审

21. 开标

- 2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采购人代表、采购人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 21.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要求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的代表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 21.3 开标时,采购人、公证员(如有)或供应商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报价,公布每份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 21.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或供应商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提交保证金(包括保证金不符合第14条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 21.5 按照第20条规定,同意撤回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22.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共 3 人及以上的单数组成,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谈判小组组长,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专家均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 23. 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23.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条件
 - (2) 响应文件递交情况: 正本和副本数量
 - (3) 响应文件签署情况

- 23.2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响应文件内容是否齐全
 - (2)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
-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无效。
- 23.3 所谓偏离是指响应文件的内容高于或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供应商所响应的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无记名投票同意。
- 23. 3.1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 23.4 谈判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23.4.1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3.4.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3.4.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3.4.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3.4.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 24.1 在评审期间,谈判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和技术人员按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标。
- 24.2 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可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 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 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 24.3 供应商不按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 24.4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标。
- 25. 评审及推荐成交候选人
- 25.1 采购人、谈判小组分别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25.2 谈判小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中公布的评审办法对每份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最低报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 25.3 本项目支持节能产品管理、环境标志产品管理、中小企业发展等相关政策。 25.3.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 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 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25.3.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 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 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25.3.3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 (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 1)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2)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 (2) 具体评审价说明:
- 1)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6%);
- 2)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 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投 标报价*(1-2%)。
- (3) 投标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 300 号文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26. 评审过程保密

- 26.1 在宣布预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和预成交意向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 26.2 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 26.3 在评审期间, 采购代理机构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 26.4 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不向落标的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也不对评审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讲行公布。

六、授标及签约

27. 推荐成交候选人原则

- 27.1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根据评审办法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预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成交供应商将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公示。
- 27.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28. 质疑处理
- 28.1 接收质疑函方式: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28.2 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采购文件中第一章招标公告。
- 28.3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9. 成交通知
- 29.1 采购代理机构应按评审报告的评审结果向预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29.2 预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人,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若到采购人领取则无需回复)。
- 29.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30. 签订合同
- 30.1 预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 否则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 预成交供应商还 应承担赔偿责任。
- 30.2 竞争性谈判文件、预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30.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31.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次采购活动的评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支付。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通用条款部分(略)

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 | П | | J | | |
|-------|---------------------|---------------------|-----------------------|--|--|
| 甲方: _ | | | | | |
| 乙方: _ | | | | | |
| | | | | | |
| 甲乙 | .双方根据 <u>2019</u> 年 | | :HNZC2019-017-002、海秀快 | | |
| 速路(秀 | 英段)两侧立面清冽 | 元项目)竞争性谈判及 3 |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经协 | | |
| 商一致, | 司意以下专用条款作 | 为本项目合同条款的补 | 充。当合同条款与专用条款 | | |
| 不一致时 | 不一致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 | | | |
| 一、合同 |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详见附件清单)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金额 (元) | 服务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1 | | | 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天 | | |
| | | | | | |

项目地点:

报价总计: Y_____

人民币(大写)_

合

计

- 二、服务地点:用户指定。
- 三、付款:由中标方与采购人协商决定。
- 四、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 处理:
- 1、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 2、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省经济仲裁委员会。
- 3、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 五、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六、 合同鉴证:**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 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 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 质性修改。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一) 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 (二) 乙方的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
- (三) 中标通知书;
- (四)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八、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四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招标人各执一份,另外一份由招 标人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 甲方: | (盖章)_ |
|--------------------|-------|
| 地址: | |
| 法定(授权)代表人: | |
| 二〇一九年月日 | |
| 乙方: | (盖章) |
| 地址: | |
| 法定(授权)代表人 <u>:</u> | |
| 二〇一九年月日 | |
| 户名: |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
| 内容与招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
|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盖章) |
| 地 址:海口市国贸路 49 号中衡大厦 13 楼 A 座 |
| 经办人: |
| 二〇一九年月日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注:请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1、响应函

| 海 | 粛 | 政 | 平丰 | 召书 | }标: | 有日 | 限公 | 、司, |
|-----|-----|-----------------|-----|-----|-----|-----|--------|-----|
| 1-7 | ITJ | μ_{Λ} | ハノコ | ロリノ | ベルバ | D I | \sim | , , |

你们______号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报价。

- (1) 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77条的规定。
 - (2) 我们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3) 我们同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15 条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报价截止日期起计算的<u>六十天</u>,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要求的有关本次采购的所有资料。
- (5) 如果我们为预成交供应商,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供应商须知有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

| 供应商名称:_ | (公章) | _ |
|---------|-----------|---|
| 地址: | 邮编: | _ |
| 电话: | 传真: | _ |
| 法定代表人或 | 被授权人(签字): | |
| 职务: | | |
| 日期: | | |

2、报价一览表

2.1 报价一览表

采购编号: HNZC2019-017-002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金额 (元) | 服务时间 | | |
|---------|-------|--------|---------------|--|--|
| 1 | | | 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天 | | |
| | 合 计 | | | | |
| 项目地点 | 项目地点: | | | | |
| 报价总计: Y | | | | | |
| 人民币(大写)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注:①报价应包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② 报价总计包括一切相关费用。

2.2 分项报价表

| 序号 | 项目 | 报价 (元) | 备注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 总 价 (万元) | | |

注:表格长度可根据需要自行调整,表中所列内容为必须填写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增加内容。

| 供应商名称(公章):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 (答字) |

3、服务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采购编号:

投标人对应招标文件第二章 "**服务要求**",包括服务完成时间、付款方式、履约保证金等内容,并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本表格。

A、□我公司已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各项服务要求, 所有服务要求均无偏离, 成交后我公司 将严格遵照执行。

B、□我公司已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各项服务要求,除下述条款有偏离外,其余条款我公司 均予以认可,成交后将严格遵照执行。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服务条款 | 响应文件的服务条款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 权人 | (祭字) |

表格填写说明:

- 1、投标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本表格,若无偏离,则勾选 A 项,签字盖章即可。若有偏离,则勾选 B 项,按表格要求及实际情况填写后,签字盖章。
 - 2、表格中"响应文件的服务条款"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
 - 3、投标人服务要求响应条款若有偏离,将影响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方案的评价。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 兹授权: | _先生/女士作为我公司的合法授权 | 7代理人,参 | ≽加海 |
|---------------|--------------------------|--------|-----|
| 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组织的 | 的(采购编号:HNZC2019-017-002、 | 海秀快速路 | 各(秀 |
| 英段)两侧立面清洗项目)的 |]政府采购活动。 | | |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并负责一切响应文件的提供与确认,其签字与我司公章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有效期限: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 被授权人: | (亲笔签名) | 联系电话: | |
|---------|--------|----------|---|
| 职 务: | | 身份证号码:_ | |
| | | | |
| 公司名称: | (公章)_ | 营业执照号码: | |
| 法定代表人:_ | (亲笔签名) | _联系电话: | |
| 职 务: | | _身份证号码:_ | |
| | 生效日期: | 20 年 月 | H |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正面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居民身份证正面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居民身份证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5、基本情况表

| 投标人名称 | | |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m'/ ₹ → _b | 联系人 | 电话 | |
| 联系方式 | 传真 | 网址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电话 | |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 经营范围备注 | | | |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日期:

6、项目负责人委任书

| 根据本委任书宣告,我 <u>(法定代表人姓名)</u> 系 <u>(单位名称</u> | <u>)</u> |
|--|----------|
| 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单位授权:(项目负责人姓名)为(项] | <u>]</u> |
| <u>名称)</u> 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 |
| 为,全面负责该项目的工作。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 |
| | |
|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 |
| 日期:年月日 | |
| 被委任人: (签字或盖章) | |
| | |
| 日期:年月日 | |

7、拟担任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日期 | 年 | 月 | H |
|---------|-------|---|--------------|-------|------|----|----|
| 毕业院校专业 | | | | 毕业时间 | 年 | 月 | 日 |
| 从事本专业时间 | | | 为供应商 | 商服务时间 | | | |
| 在本项 | 目拟任职务 | | | | | | |
| | | ======================================= | 主 要 绍 | 总 历 | | | |
| 时间 | 参加这 | 世的项目名 | 乙称及规模 | i | 该项目中 | 担任 | 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加盖公章复印件。

8、拟任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 序号 | 姓名 | 现任职务 | 该项目中担任的岗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序 号 | 年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完成时间 | 合同金 额 | 完成项目质 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合同金额"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10、服务方案(或承诺)

此方案(或承诺)由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招标文件相 关要求进行编制,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11、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12、提供2019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13、提供2019年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14、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声明如下:

本单位在参加(采购编号:HNZC2019-017-002、海秀快速路(秀英段)两侧立面清洗项目)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未有任何违法行为记录。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 20 年 月 日

15、保证金证明单据

16、认为对其报价有利的其它书面材料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一、评审原则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 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 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 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的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审。本次评审是以竞争性谈判文件,最终形成的响应文件和谈判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及综合实力强的供应商。

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谈判工 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

二、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谈判小组首先阅读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据此与供应商进行技术、商务内容的澄清、修正和谈判,谈判中发现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资料不齐或欠缺时,准许其在规定时间内补足相应资料,如不能补足,该报价则将会由于不符合谈判的基本要求而被拒绝。 在谈判的同时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1、初步评审:谈判小组将根据评审办法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附表 1):

出现下列情况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不满足采购需求而被拒绝:

- (1)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
- (2)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报价保证金或保函的:
 - (3) 超出经营范围报价的;
 - (4) 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 (5) 谈判小组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检查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齐全、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并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未能补充齐全的;
 - (6) 谈判小组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对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部分进行初步审查,检查响应文件提交的内容不齐全、不能证明有能力承担本项目的任务、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相应的承诺的。
 - (7) 报价明显不合理而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的;
- (8) 主要功能不满足用户需求书的要求以及商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 (9) 谈判小组认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10)没有按时作最终报价、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 (11) 违反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法规的。
- 2、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形成的响应文件、谈判承诺及最终报价等方面进行审查,评选出符合采购要求的有效供应商。
- 3、供应商数

有效供应商数必须达到法定家数,如果有效供应商数未达到法定 家数,按废标处理。

三、报价的核对

谈判小组详细分析、核对价格表,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 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若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小数点明显标示错误的除外)

谈判小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四、推荐成交供应商

有效报价是指通过文件初审的供应商最终报价经价格核对后的 评审价格,且不超过采购人的预算。

如果有效报价达到3家或以上,谈判小组按报价由低到高对供应 商进行排名,商务、技术条件均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时报价最低 的供应商为本次竞争性谈判的成交候选人。

五、评审报告

(1) 谈判小组依据评审结果出具评审报告。

六、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

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七、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谈判人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 以及宣布竞争性谈判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 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 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 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 表确认。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 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 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 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 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 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附表 1

(HNZC2019-017-002) 采购初步审查表

| 序号 审查项目 | | 评议内容 | 供应 | 供应 | 供应 |
|----------|-----------|---------------------------|----|-----|-----|
| /1 3 | 中国次日 | икла | | 商 2 | 商 3 |
| | | 企业营业执照、法人授权委托书 | | | |
| 1 | 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 | |
| 2 | 响应文件递交情况 | 正本和副本的数量是否符合竞争性 谈判文件要求 | | | |
| 3 |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 是否符合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 | | | |
| | | 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 | | |
| 4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 | 是否提交响应函、报价一览表、服务 | | | |
| T | 关文件 | 方案 (或承诺) | | | |
| 5 | 保证金 | 是否提交保证金证明的 | | | |
| 6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 60 天 | | | |
| 7 | 服务时间 | 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 | |
| | 8 实质性响应要求 | 技术、质量、服务是否均能满足竞争 | | | |
| 8 | | 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 | | | |
| 9 | 其它 | 是否有其它无效报价认定条件 | | | |
| | 结论 | | | | |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 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